

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第十四屆系友會第六次理監事會議議程

時間 民國114年8月26日(星期二)下午18時30分

地點 淡江大學台北校區D508

主席 吳金山會長

司儀 鍾震璋副會長

紀錄 洪意茹

出席 全體理事、監事及會務人員

一、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會務報告(略)

四、財務報告：(李佳慧)

第十四屆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8 月 25 日止，收入總額 233,999 元，支出總額為 211,339 元，上屆結餘為 152,720 元，本期總結餘 175,380 元(詳附件 1)。為會務推展，懇請系友點滴贊助活動經費，您可在出席會議時捐款由系上代收，或透過【郵政儲金局號：2441285，帳號：0394626，戶名：淡江大學統計系系友會樂嘉耕】捐款，所有捐款統一由淡江大學開立可扣抵個人綜合所得稅之收據為憑。

五、討論事項：

【案由一】為持續辦理企業導師活動，提請討論。

說明：企業導師活動需在新學年開學前確認企業導師後，由系上協助公告，並由系上安排導師學員分組，請各理監事推薦企業導師人選。

決議：

1. 持續辦理。
2. 9 月底前提出企業導師名單，由會長聯繫確定，以不低於 5 組為原則。

【案由二】班代表大會，預計於 11 月 08 日(六)舉辦，提請討論。

說明：配合母校今年 75 周年校慶活動(114 年 11 月 08 日)校慶慶祝大會、校友返校日，班代表大會擬定於校慶當日同日舉辦，當日學校有系列的活動，需廣納理監事們建議及想法，提早準備與辦理班代表大會活動。

決議：

1. 該日將改選第 15 屆系友會理監事，廣邀系友們參與。
2. 建議可增加「系友分享」的流程，由會長邀請分享系友。

【案由三】推薦 114 學年度傑出系友，提請討論。

說明：獲選 114 學年度之傑出系友，將於 115 年春之饗宴活動頒獎及表揚，去年度李百靈主任建議推薦蔡育儒系友，其餘人選請理監事討論及推薦。

決議：

1. 每年擬推薦 2 位，系上推薦 1 名，系友會另推薦 1 名，若有超過 1 名的推薦者的話，則線上投票決定。
2. 於會中理監事提名兩位系友，當天提名候選人有：陳秀麗(鍾震璋提名)、陳亦菱(楊文提名)。除上述提名者外，會後仍歡迎提名人選。
3. 預計於 10 月底前由會長向被提名者徵詢被提名意願以確定提名名單。

【案由四】因應統計學系已獲准於 114 學年度起變更為「統計與資料科學學系」，系友會組織章程應配合修訂，提請討論。

說 明：

一、114 學年度起，「統計學系」更名為「統計與資料科學學系」，故「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章程」異動名稱為「淡江大學統計與資料科學學系系友會章程」。

二、「淡江大學統計與資料科學學系系友會章程」修訂如下：

「淡江大學統計與資料科學學系系友會章程」修正草案規定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 明
第一條 為聯絡系友情誼，協助母系發展，推展統計學術，服務國家社會，特成立「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	第一條 為聯絡系友情誼，協助母系發展，推展統計學術，服務國家社會，特成立「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以下簡稱本會)	刪除文字。
第二條 因應學系更名，更名為「淡江大學統計與資料科學學系系友會」(以下簡稱本會)。		本條新增。
第三條 本會會址設於淡江大學統計與資料科學學系辦公室。	第二條 本會會址設於淡江大學統計學系辦公室。	1. 條次變更。 2. 系名異動。
第四條 …… 第五條 …… 第六條 …… 第七條 …… 第八條 …… 第九條 …… 第十條 …… 第十一條 …… 第十二條 …… 第十三條 …… 第十四條 …… 第十五條 …… 第十六條 …… 第十七條 …… 第十八條 …… 第十九條 …… 第二十條 …… 第二十一條 …… 第二十二條 ……	第三條 …… 第四條 …… 第五條 …… 第六條 …… 第七條 …… 第八條 …… 第九條 …… 第十條 …… 第十一條 …… 第十二條 …… 第十三條 …… 第十四條 …… 第十五條 …… 第十六條 …… 第十七條 …… 第十八條 …… 第十九條 …… 第二十條 …… 第二十一條 ……	條次變更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 明
第 <u>二十三</u> 條 …… 第 <u>二十四</u> 條 …… 第 <u>二十五</u> 條 …… 第 <u>二十六</u> 條 …… 第 <u>二十七</u> 條 …… 第 <u>二十八</u> 條 ……	第 <u>二十二</u> 條 …… 第 <u>二十三</u> 條 …… 第 <u>二十四</u> 條 …… 第 <u>二十五</u> 條 …… 第 <u>二十六</u> 條 …… 第 <u>二十七</u> 條 ……	
第 <u>二十九</u> 條 本章程未訂事宜， 依 <u>淡江大學系所友會聯合總</u> <u>會</u> 章程及習慣為準。	第 <u>二十八</u> 條 本章程未訂事宜， 依 <u>中華民國淡江大學校友總</u> <u>會</u> 章程及習慣為準。	1. 條次變更。 2. 管理機關變更。
第 <u>三十</u> 條 ……	第 <u>二十九</u> 條 ……	條次變更

三、檢附修正之「淡江大學統計與資料科學學系系友會章程」，請參閱【附件 2】。

四、本章程通過後，擬提下次會員大會討論。

決 議：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21:00)

(日記帳)						
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第十四屆收支明細表						
編號	日期	摘要	收入	支出	餘額	備註
1	1130104	上期轉入			152,720	
2	1130105	鄭靜宜監事職務捐	3,000		155,720	
3	1130106	吳金山會長職務捐	30,000		185,720	
4	1130106	統計系系友會第十四屆會長交接暨監事就職典禮餐聚		66,145	119,575	四桌(\$42,000)·酒(\$2,997)·收據本(\$40)·證書獎狀夾(\$2,652)·寄送證書郵資(\$456)·伴手禮(\$18,000元)
5	1130106	林欽堂常務理事職務捐	6,000		125,575	
6	1130106	石明德理事職務捐	3,000		128,575	
7	1130106	李佳倫監事職務捐	3,000		131,575	
8	1130106	余靜微常務監事職務捐	6,000		137,575	
9	1130106	蘇志仁常務理事職務捐	6,000		143,575	
10	1130106	蘇志仁系友捐款	4,000		147,575	
11	1130106	胡淑貞理事職務捐	3,000		150,575	
12	1130106	謝文鈺理事職務捐	3,000		153,575	
13	1130106	潘朝宗監事職務捐	5,000		158,575	
14	1130106	李享碩監事職務捐	3,000		161,575	
15	1130106	孫文堂系友捐款	2,000		163,575	
16	1130106	廖嘉生理事職務捐	3,000		166,575	
17	1130106	王謙富理事職務捐	3,000		169,575	
18	1130106	譚嘉璋副會長贊助伴手禮	1,800		171,375	
19	1130108	陳俊郎常務理事職務捐	6,000		177,375	
20	1130108	樂嘉耕理事職務捐	3,000		180,375	
21	1130108	傑出系友(李佳倫、詹欣諭)		4,000	176,375	
22	1130129	葉采玲監事職務捐	3,000		179,375	
23	1130227	第十四屆統計系系友會第一次理監事會議		6,540	172,835	便當\$5,680·飲料\$860
24	1130227	楊文主任捐款	6,000		178,835	
25	1130227	樂嘉耕理事職務捐	3,000		181,835	
26	1130227	詹文瑜理事職務捐	3,000		184,835	
27	1130227	廖鴻鈞理事職務捐	3,000		187,835	
28	1130306	春之饗宴10人份餐券		3,000	184,835	
29	1130314	王郁涵理事職務捐	3,000		187,835	
30	1130424	系所友總會補助-會員大會補助	5,000		192,835	
31	1130601	陳碧瀟理事職務捐	3,000		195,835	
32	1130601	第十四屆統計系系友會-嘉義外傘頂洲風情二日遊		16,250	179,585	團費收入\$96,150元·早餐卓杭豆漿\$2,320元·住宿·車資·保險\$85,600元·第一天晚餐\$12,180元·第二天中餐\$12,300元·系友會補助\$16,250元 便當\$3,090元·茶葉蛋\$20·飲料\$910
33	1130619	第十四屆統計系系友會第二次理監事會議		4,020	175,565	
34	1130619	劉哲廷理事職務捐	3,000		178,565	
35	1130619	黃譽理職務捐	3,000		181,565	
36	1130621	利息收入	698		182,263	
37	1130821	第十四屆統計系系友會第三次理監事會議		4,080	178,183	便當\$3,200·茶葉蛋\$20·飲料\$860
38	1130822	李百麗主任捐款	6,000		184,183	
39	1131015	蔡宗德顧問捐款	10,000		194,183	
40	1131101	歡慶蘇志仁系友榮獲第38屆金鷹獎殊榮獻花		1,500	192,683	
41	1131102	林姪錚理事職務捐	3,000		195,683	
42	1131102	徐翔龍理事職務捐	3,000		198,683	
43	1131102	第十四屆統計系系友會第四次理監事會議暨系友大會		4,845	193,838	贊助系上伴手禮\$4,845
44	1131120	參加系所總會歲末聯歡晚宴-2桌		24,000	169,838	格萊天漾大飯店13樓
45	1131122	系所總會補助113下半年度活動-系友大會	10,000		179,838	
46	1131128	統計系系友會補助系上協助辦理系友大會		10,000	169,838	
47	1131218	吳金山會長捐款贊助系所總會歲末聯歡晚宴	6,000		175,838	
48	1131218	潘朝宗系友捐款贊助系所總會歲末聯歡晚宴	6,000		181,838	
49	1131221	利息收入	768		182,606	
50	1140220	114年度系所友總會會費		2,000	180,606	
51	1140220	114年度傑出系友(葉采玲、潘朝宗)		4,000	176,606	
52	1140306	李佳倫監事職務捐	3,000		179,606	
53	1140310	春之饗宴16人份餐券		8,000	171,606	一人\$500
54	1140315	李百麗主任捐款	2,000		173,606	
55	1140315	幫吳金山會長慶生		800	172,806	
56	1140515	吳錦全老師捐款	6,000		178,806	
57	1140521	第十四屆統計系系友會第五次理監事會議		3,685	175,121	便當\$3,020·飲料\$665
58	1140524	113學年度企業導師活動暨成果發表會		684	174,437	飲料\$684
59	1140524	樂嘉耕系友捐款	2,000		176,437	
60	1140620	統計系系友會宜蘭龜山島賞鯨繞島一日遊	26,000	47,790	154,647	總花費\$47,790 車資+保險+早餐 \$15,800 午餐\$14,490 船資\$17,500 總收入\$26,000 每人收費\$1,000*26=\$26,000
61	1140620	吳金山會長捐款贊助旅遊	10,000		164,647	
62	1140621	利息收入	733		165,380	
63	1140728	系所友總會補助-宜蘭龜山島賞鯨繞島一日遊	10,000		175,380	
			233,999	211,339		
			總收入	總支出	175,380	

第十四屆系友捐款明細

系友捐款明細	金額
吳金山會長職務捐	30,000
吳金山會長捐款	16,000
鄭靜宜監事職務捐	3,000
林欽堂常務理事職務捐	6,000
石明煌理事職務捐	3,000
李佳倫監事職務捐	6,000
余靜熒常務監事職務捐	6,000
蘇志仁常務理事職務捐	6,000
蘇志仁系友捐款	4,000
胡淑貞理事職務捐	3,000
謝文銓理事職務捐	3,000
潘朝宗監事職務捐	3,000
潘朝宗系友捐款	8,000
李亭頤監事職務捐	3,000
孫文堂系友捐款	2,000
廖惠生理事職務捐	3,000
王建富理事職務捐	3,000
陳俊郎常務理事職務捐	6,000
鍾震璋副會長贊助伴手禮	1,800
樂嘉耕理事職務捐	6,000
樂嘉耕系友捐款	2,000
葉采羚監事職務捐	3,000
楊文主任捐款	6,000
蕭文瑜理事職務捐	3,000
周暘鈞理事職務捐	3,000
王郁涵理事職務捐	3,000
陳碧藩理事職務捐	3,000
劉哲廷理事職務捐	3,000
黃譽理事職務捐	3,000
李百靈主任捐款	8,000
蔡宗儒顧問捐款	10,000
林姪鐔理事職務捐	3,000
徐翔龍理事職務捐	3,000
吳錦全老師捐款	6,000
總計	180,800

淡江大學統計與資料科學學系系友會章程

中華民國 66 年訂定

中華民國 70 年 10 月 18 日修訂

中華民國 93 年 10 月 16 日修訂

中華民國 114 年 08 月 26 日 第 14 屆第 6 次系友會理監事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為聯絡系友情誼，協助母系發展，推展統計學術，服務國家社會，特成立「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

第二條 因應學系更名，更名為「淡江大學統計與資料科學學系系友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三條 本會會址設於淡江大學統計與資料科學學系辦公室。

第四條 本會任務如下：

- 一、 建立系友聯絡網，加強系友與母系之聯繫。
- 二、 提供系友就業與進修資訊。
- 三、 協助母系之發展。
- 四、 處理本會其他有關事項。

第二章 會員

第五條 本會會員分為下列二種：

- 一、 一般會員：凡母系畢（肄）業同學或現任職於母系之專任教職員，均為本會一般會員。
- 二、 榮譽會員：凡對本會或母系有特殊貢獻者，經理事會通過得敬聘為本會榮譽會員。

第六條 本會會員權利與義務：

- 一、 榮譽會員與一般會員享有參與本會所舉辦各項活動之權利。
- 二、 一般會員有選舉、被選舉及表決權。
- 三、 一般會員有履行本會組織章程及各項會議決議之義務。

四、一般會員有擔任本會指派職務之義務。

第三章 組織

第七條 本會最高權力機構為會員大會，大會休會期間由理事會代行其職權。

第八條 本會每屆每班置班代表一人，組織班代表會，班代表由各班系友自行推選之，惟畢業班級無法自行產生班代表時，得由母系推薦之，負責班代表相關職務。如母系亦無法推薦時，該班視同放棄行使班代表會之權利。

第九條 本會置理事二十七人，組織理事會，監事七人，組織監事會，現任系主任為當然理事，其餘理、監事由會員大會選舉之，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理、監事選舉時，得依計票結果同時選出候補理事六人，候補監事三人；得票數相同時，以抽籤決定之。理事及監事出缺時，分別依得票數多寡依序遞補之。

第十條 本會理事會置常務理事七人，現任系主任為當然常務理事，其餘由理事互選之，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置理事長一人（職稱會長）及副理事長一人（職稱副會長），會長由常務理事就常務理事中推選之，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副會長由會長就常務理事中提名，經理事會通過任命之。會長對內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大會、班代表會及理事會主席，會長不克執行職務時，由副會長代行之。

第十一條 本會監事會置常務監事一人，由監事互選之，監察本會會務，並擔任監事會主席，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之。

第十二條 本會置總幹事一人，幹事若干人，由會長就一般會員中遴選之，任期二年，總幹事秉承理事會之命，處理會務，幹事秉承總幹事之命，執行會務。

第十三條 本會會長得聘請顧問若干人，指導會務之推展。

第四章 職權

第十四條 本會會員大會之職權如下：

- 一、制定及修改本會章程。
- 二、審議理、監事會之會務報告。

三、選舉理、監事。

四、議決有關重要事項。

第十五條 本會班代表會之職權如下：

一、推舉理、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

二、得代理行使會員大會之職權。

第十六條 本會理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對外代表本會。

二、選舉常務理事。

三、召集會員大會及臨時會議。

四、擬定年度工作計畫及預算。

五、執行本會章程及會員大會之決議。

六、辦理監事會移付事項。

七、籌措會務活動之經費。

第十七條 本會監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選舉常務監事。

二、監察理事履行職務事項。

三、稽核會務經費及預算。

四、辦理其他有關監察事項。

第五章 會議

第十八條 會員大會每二年至少召開一次，由會長召集之，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前項會議中事項之決議，以出席人數多數決行之，惟章程之修改、財產之處分及其他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應以出席會員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議決之。

第十九條 本會經會員六分之一以上或班代表二分之一以上連署，或經理事會議決時，得召開臨時會員大會。

第二十條 班代表會每兩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由會長召集之，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前項會議中事項之決議，以班代表四分之一以上出席，出席人數多數決行之。

第二十一條 本會經班代表三分之一以上連署或經理事會議決時，得召開臨時班

代表會議。

第二十二條 理事會每半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由會長召集之，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前項會議中事項之決議，以理事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出席人數多數決行之。

第二十三條 監事會每半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由常務監事召集之，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前項會議中事項之決議，以監事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出席人數多數決行之。

第二十四條 理、監事會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

第二十五條 理、監事應分別出席理、監事會議，若不克親自出席時，應以書面委託本會會員代理，每一會員以代理一人為限。

第六章 經費

第二十六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

- 一、 捐款收入。
- 二、 募捐收入。
- 三、 存款孳息。
- 四、 其他收入。

第二十七條 本會之經費除做為推展會務外，得經理事會決議，提撥部分經費協助母系之發展。

第二十八條 本會解散時，剩餘財產全數捐贈母系。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未訂事宜，依淡江大學系所友會聯合總會章程及習慣為準。

第三十條 本章程經會員大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